

經濟部提振批發、零售及餐飲業因應對策 (商業司提供)

一、 因應 COVID-19 新冠肺炎疫情衝擊：

考量去(110)年受到疫情衝擊的內需產業，至今尚未完全恢復到疫情前的營業情形，為了減緩今(111)年基本工資調漲對業者影響，本部與勞動部、相關部會共同研訂基本工資補貼措施，針對 110 年 9-10 月仍受疫情影響，營收較 109 年同期衰退達 20%且設立投保單位者之農業、服務業及食品、服飾製造業等受到疫情連帶影響之工業，以及如托嬰中心、長照機構、醫事機構、補習班、幼兒園、休閒農場、養殖漁業及駕訓班等受疫情影響事業，按其 111 年 1 月到 6 月投保薪資在 25,250 元級距員工人數及投保薪資 24,000 元以下級距之部分工時員工人數，分別以每人每月 1,000 元及 560 元提供基本工資調漲之補貼，並以 110 年 10 月 31 日員工人數為上限。基本工資補貼作業已於 111 年 1 月 17 日開始受理，截至 2 月 18 日已受理 12,194 案申請，第一期(1 月至 2 月)補貼款預計於 3 月下旬陸續撥付。

二、 強化連鎖加盟競爭力：本(111)年度將持續透過客製化輔導提升連鎖加盟體質，加強連鎖總部的管理能力；並串連實體連鎖企業辦理行銷活動，共創市場商機；推動連鎖加盟品牌國際化發展，帶領企業前進國際舞台，如參與國際連鎖展會、拜會產官學單位、媒合洽談海外買主等，進行連鎖品牌國際市場布局，擴大經營規模與國際競爭力。

三、 推動臺灣網路零售發展：本(111)年度將從強化國內網路購物

交易環境、提升業者數位工具應用能力、舉辦網路購物行銷活動三個面向，持續協助網路零售業者永續成長，以健全整體網路零售發展體質。透過辦理說明會與工作坊等，輔導網路零售業者導入數位工具，以強化客戶關係管理，並預計於 111 年 9 月辦理 1 場國內主題式網購活動帶動買氣，促進整體網路零售產業營業額之成長。

四、推動臺灣美食發展：本(111)年度將持續透過辦理國際媒合交流活動、參與國內外多元展會行銷及餐飲環境優化、科技輔導導入與開發特色產品等，協助臺灣餐飲業者開拓國際知名度、加速國際展店、提升營運效能並行銷臺灣美食國際品牌。